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確□或完整□亦不□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或任何□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任何損□承擔任何責任。



復牌指引

於2023年4月25日，本公司 獲聯交所信函，當中載列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
□ 復買賣 □ 引(「復牌指引」)。根據復牌 引，本公司須：

- (i) □ 復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規定 □ 最低公眾持^F股量；及
- (ii) 向市場公佈所有重要資訊，以

本公司。此提醒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理性對待未經本公司正式發佈之任何資料，且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山東鳳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朱凌潔

中國山東，2023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 東生先生及石磊先生；非執行董事 中偉先生、呂崑先生、朱凌潔先生及周 佳 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 易 士、趙迎 士及鍾偉文先生。